

北关区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申报指南

为提高财政衔接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衔接资金项目库建设，按照国家、省、安阳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管理有关制度和办法，制定本指南。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按照全国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视频会议精神，积极适应巩固衔接工作形势的发展变化，树牢“项目为王”的鲜明导向，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做深做实项目前期工作，规范项目入库资料，强化项目入库论证，科学细致谋划和储备一批高质量项目，切实解决“资金等项目”问题，最大程度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聚焦重点。聚焦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放在突出位置，优先谋划和储备群众需求强烈、短板突出、带动增收能力强、利益联结机制紧密的

项目，提高入库项目质量。

2. 坚持程序规范。到村带户项目坚持“村申报、乡审核、部门论证、区审定”的程序。对跨区域、规模化的项目，可由乡镇或行业部门申报。因疫情、灾情等突发事件影响需急需实施的项目，可适当优化项目入库流程。

3. 坚持群众参与。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积极推广群众民主议事决策机制，引导其参与项目谋划设计，提高其知晓度、参与度，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项目申报入库全过程落实公告公示制度，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实行阳光化管理。

4. 坚持防范风险。坚持从实际出发，充分考虑发展阶段、承受能力、资源禀赋，量力而行，合理确定建设标准，避免无效投入造成浪费，防范债务风险，坚决杜绝形象工程、政绩工程。

二、申报项目范围

根据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巩固拓展任务）支持的范围，申报项目具体包括：

（一）产业发展类。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支持辖区街道（镇）、村以产业发展规划为引领，重点支持具有较好资源禀赋、良好市场前景、带动增收能力强的种养业。延伸支持农产品精深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和以农业产业为主体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着眼于促进全产业链发展和产业集聚发展，重点用于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支持推广良种良法和先进生产加工技术，购买技术服务。支持建设配套于具体产业项目的农

业生产设施，以当地农产品为主要原料供应的加工、产地冷藏保鲜等产业配套设施，鼓励建设标准化生产、加工、仓储基地。支持农产品、特色手工制品品牌打造和产销对接，促进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和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支持对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脱贫人口开展小额信贷贴息。

（二）就业创业类。支持对符合条件的监测对象、脱贫人口开展生产经营和劳动技能培训，到帮扶车间就业，优先聘用监测对象等从事公益岗位，帮助就业创业增收。对跨省就业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适当安排一次性往返交通补助。对符合条件的脱贫家庭（含监测对象）安排“雨露计划”补助，帮助提升就业能力。支持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其他工商企业等积极吸纳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的给予一定补助或奖励。

（三）乡村建设行动类。支持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编制村庄规划，重点支持因地制宜补齐农村供水设施短板、稳步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短板。

（四）项目管理费。支持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支持中央和省派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根据申报入库项目范围，结合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项目库模块进行项目分类。

三、项目申报要求

（一）项目申报主体为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任务的乡（镇）、行政村和相关行业部门。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申报项目由所在行政村负责。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生产经营主体申报项目由所在行政村、乡（镇）和相关行业部门负责，一律不得由中介机构直接代理。

（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时，要加强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巩固拓展任务）与其他分任务衔接资金、其他财政资金的统筹。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支持项目原则上通过由其任务资金申报。同一项目整合不同渠道资金实施的，需在项目实施方案中明确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巩固拓展任务）具体支持内容，避免交叉重复。

（三）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的负面清单项目不得入库。未明确绩效目标的项目不得入库，违反生态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红线的项目不得入库。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巩固拓展任务）不支持低保、医保、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有稳定、固定资金渠道的综合保障措施项目和教育、卫生、养老服务、文化等有相应资金渠道的农村基本公共服务项目。

负面清单事项：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包括：单位基本支出、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购置支

出、修建楼堂馆所、发放各种工资奖金津贴和福利性补助、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工作经费；偿还债务本息（不含对纳入“十三五”规划的易地搬迁贷款给予贴息和对调整规范易地搬迁融资方式后发行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按规定予以补助）和垫资等。

（四）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巩固拓展任务）支持项目原则上不得跨年度安排，确因项目较大或实施工期较长需跨年度实施的，要明确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巩固拓展任务）支持项目的整体建设内容、绩效目标以及每年度的具体建设内容、绩效目标。

四、项目申报资料

项目申报根据申报主体和申报程序不同，提供必要的项目申报资料。

（一）到村到户项目。原则上由行政村申报，按照申报程序提供必要的申报资料。

1. 村级申报。村两委、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通过民主决策程序，征求群众意见后，研究确定申报入库项目，以村委会名义报送乡（镇）人民政府。

（1）村级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包括行政村基本情况、项目申报理由、项目概况（含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投资概算、预期绩效目标、利益联结机制、实施期限等），并附项目具体位置示意图、项目申报入库统计表（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责任单位、建设内容、投资概算、预期绩

效目标、利益联结机制和实施期限)。

(2) 项目申报入库履行民主决策程序相关记录。

(3) 项目申报入库公示资料(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类型、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责任单位、建设内容、投资概算、预期绩效目标、利益联结机制和实施期限)及公示场景影像资料。

2. 乡(镇)审核。乡(镇)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对申报入库项目进行审核,根据会议审核意见,指导行政村调整完善,并经公示无异议后,向区级相关行业部门或区农业农村局报送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

(1) 乡(镇)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在村级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基础上增加乡镇审核意见),并附乡(镇)项目申报入库汇总表(参照村级项目申报入库统计表)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一项目一表)。

(2) 项目实施方案(一项目一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所在地基本情况、项目实施可行性和必要性、项目概况(含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投资概算、预期绩效目标、利益联结机制、实施期限等)、项目管理、组织保障等内容以及项目位置示意图。

(3) 乡(镇)党政联席会议审核项目的相关记录。

(4) 乡(镇)审核后的项目公示资料及公示场景影像资料。

(5) 村级申报环节村委会提交的相关资料。

3. 区级相关行业部门（区农业农村局）论证。区级相关行业部门（区农业农村局）根据乡（镇）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研究论证，必要时可组织人员进行现场勘察，指导乡（镇）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并形成论证报告。

（1）区级相关行业部门项目论证报告，并附项目申报入库汇总表。区农业农村局牵头论证的，出具区农业农村局项目论证报告，并附项目申报入库汇总表。

（2）修改完善后的乡（镇）审核环节的全套资料。

4. 区级审定。区农业农村局统一汇总衔接资金各任务支持的申报入库项目，对申报入库项目进行重点审核后，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或其他同等规格议事协调机构）审批后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

（1）区农业农村局重点审核申报入库项目意见建议（包括申报入库项目是否属于衔接资金支持范围，是否建立与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紧密关联的利益联结机制）。

（2）审批后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在政府网站公告资料。

（二）跨区域、规模化项目。可由乡（镇）人民政府或区级相关行业部门进行申报，按照申报程序提供必要的申报资料。

1. 乡（镇）申报。乡（镇）召开党政联席会议研究确定申报入库项目，充分征求项目所在行政村意见建议，履行公示程序后，按照项目分类所属责任部门向区级相关行业部门或区农业

农村局报送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

(1) 乡（镇）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并附乡（镇）项目申报入库汇总表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一项目一表）。

(2) 项目实施方案（一项目一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所在地基本情况、项目实施可行性和必要性、项目概况（含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投资概算、预期绩效目标、利益联结机制、实施期限等）、项目管理、组织保障等内容以及项目位置示意图。

(3) 征求项目所在行政村意见建议相关资料。

(4) 在项目所在行政村公示资料及公示场景影像资料。区级相关行业部门（区农业农村局）论证及区级审定环节与到村到户项目一致。

2. 区级相关行业部门申报。区级相关行业部门依据相关规划，在进行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的前提下，研究确定申报项目，征求项目所在乡（镇）和行政村意见建议，履行公示程序后，将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报送区农业农村局。

(1) 区级相关行业部门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并附项目申报入库汇总表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一项目一表）。

(2) 项目实施方案（一项目一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所在地基本情况、项目实施可行性和必要性、项目概况（含项目名称、建设内容、投资概算、预期绩效目标、利益联结机制、实施期限等）、项目管理、组织保障等内容以及项目

位置示意图。

(3) 征求项目所在乡（镇）和行政村意见建议相关资料。

(4) 在项目所在乡（镇）和行政村公示资料及公示场景影像资料。区级审定环节与到村到户项目一致。

(三) 因疫情、灾情等突发事件影响需急需实施的项目。

可由区级相关行业部门或区农业农村局在充分评估疫情、灾情等突发事件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带来不利影响的前提下，直接进行项目申报。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

(四) 雨露计划、小额信贷贴息等补助补贴项目。可由区农业农村局进行项目申报。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

五、项目申报要求

(一) 强化资金精准高效。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在补短板、强弱项上下足功夫，各涉农街道（镇）要结合本地资源禀赋与衔接资金项目发展现状，着眼于实现脱贫户、监测对象稳定增收与产业振兴有机结合，认真研究制定产业发展资金需求计划。

(二) 强化项目入库质量。各涉农街道（镇）要通盘考虑各村产业均衡发展，深入摸排，对申报项目基本情况开展调查，准确掌握土地手续、集体资源等一手资料，确保项目要符合实际，具备实施条件，能够持续稳定产生经济效益，符合土地、

环保等方面的要求，确保项目“优中选优”，项目所占土地性质不明确的、不符合环保要求的一律不纳入项目库。

（三）强化项目储备。2025年项目入库申报工作要于今年10月15日前完成，避免出现“资金等项目”的问题；各涉农街道（镇）要按照当年度到街道（镇）衔接资金规模的1.2-1.5倍，确定下年度入库项目衔接资金投入总规模，筛选确定入库项目，做到提前谋划、规模适度、有进有出、动态管理；要切实维护项目库管理的严肃性，凡按程序申报、经评审入库的帮扶项目，不得随意调整。

- 附件：
1. 关于**镇**村*项目入库的申请报告
 2. 关于**镇**村*项目乡镇审核入库项目报告
 3. **年**乡（镇）**项目实施方案
 4. 跨区域项目：关于**年**乡（镇）项目申请入库的报告
 5. 北关区2025年度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申报表

附件1

关于**镇**村项目入库的申请报告

**乡/镇政府：

结合我村实际情况，根据村两委会（或村民代表大会）研究意见，经公示无异议后，决定申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实施必要性分析

1. **村村情概况：（包括村地域、人口、耕地及发展现状分析）。
2. 项目申报理由：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年**镇**村**项目
2. 建设内容：
3. 投资概算： **万元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万元，自筹资金**万元，社会投资**万元。
5. 预期绩效目标： 如，基础类项目，通过项目实施，完成***米道路建设任务，解决**群众出行问题，产业类项目，促进**村**产业发展，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万元，实现周边群众**人就业等。
6. 利益联结机制： 如，基础类项目，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产业类项目，通过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带动生产/产销对接/资产入股/收益分红/生产托管等模式，实现**亩土地流转、**人就业、**收益资金等效益。

7. 计划实施期限：

特此申请，请予审核。

附：

1. 村级项目申报入库统计表
2. 项目建设位置示意图

镇村村委会（盖章）

年月**日

附件2

乡镇审核入库项目报告

政〔20〕*号

关于**年**乡（镇）审核入库项目的报告

县（市、区）**部门：

根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豫乡振〔2022〕52号）相关要求及我乡（镇）实际情况，积极组织各村开展了项目申报工作，经我乡（镇）审核、公示，共拟定申请入库**类项目**个，计划总投资**万元，请予以论证。

- 附：1. **乡（镇）申请入库项目统计表
2. **年**乡（镇）**项目实施方案
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乡（镇）人民政府（盖章）

年月**日

附件3

乡镇项目实施方案

年乡（镇）**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豫乡振〔2022〕52号）文件有关要求，我乡（镇）立足实际，广泛征求群众意愿，拟实施**年**乡（镇）**项目，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 基本概况：项目村基本概况（地域、耕地、人口、资源优势等情况）。

2. 申报理由：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 项目类型：

3. 建设性质：

4. 实施地点：

5. 建设内容：

6. 投资概算：

7.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万元，自筹资金**万元，社会投资**万元。

8. 预期绩效目标：

9. 利益联接机制：

10. 实施期限：

11. 责任单位：

三、保障措施

**乡（镇）人民政府（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跨区域项目

乡镇申请入库报告

政〔20〕*号

关于**年**乡（镇）项目申请入库的报告

县（市、区）**部门：

根据《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豫乡振〔2022〕52号）相关要求及我乡实际情况，拟定申请入库项目**个，计划总投资**万元，请予以审核、论证。

- 附：1. **乡（镇）申请入库项目统计表
2. **年**乡（镇）**项目实施方案
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乡（镇）人民政府（盖章）

年月**日

征求意见表

**镇项目申报入库征求意见表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投资概算 (万元)		资金来源	
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			
预期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行政村			
实施期限		责任单位	
项目所在行政村及受益行政村意见建议	村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章）：		
备注	项目所在行政村及受益行政村要逐村征求意见建议		

附件5:

北关区2025年度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申报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 (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产权归属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帮扶机制
										户数	人数				
													例：群众从项目申请立项、实施、验收、管护全程参与、全程监督	例：项目通过吸收就业、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全镇脱贫户增收。	